

证券代码：834720

证券简称：闽瑞股份

主办券商：金圆统一证券

福建闽瑞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 2022 年 5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2 年 5 月 25 日召开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福建闽瑞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议案。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份总额为 25,72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28,600,000.00 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印发了《关于对福建闽瑞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1314 号）。2022 年 12 月 13 日，募集资金全部到账，缴存银行为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自贸试验区象屿支行（账号：80112616000017）。

2022 年 12 月 14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印发《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6231 号），经审验确认募集资金总额 128,600,000.00 元已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全部到账。

2022 年 12 月 15 日，公司与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自贸试验区象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2023 年 1 月 5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3 年 01 月 10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于2016年9月1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该制度，公司于2022年5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并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专户管理说明

2022年12月15日，公司与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自贸试验区象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已有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未对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规定的用途使用。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2023年3月31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自贸试验区象屿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随之终止。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按照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目前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1、募集资金总额	128,600,000.00
加：公司开户存款	1,000.00
加：银行利息	56,610.26
减：手续费	834.50
募集资金可使用总额	128,656,775.76
2、募集资金已使用总额	128,656,701.82

其中：供应商原料采购支出	128,656,701.82
其他日常支出	0.00
3、利息转出	73.94
4、募集资金账户结余金额	0.00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五、 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福建闽瑞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7日